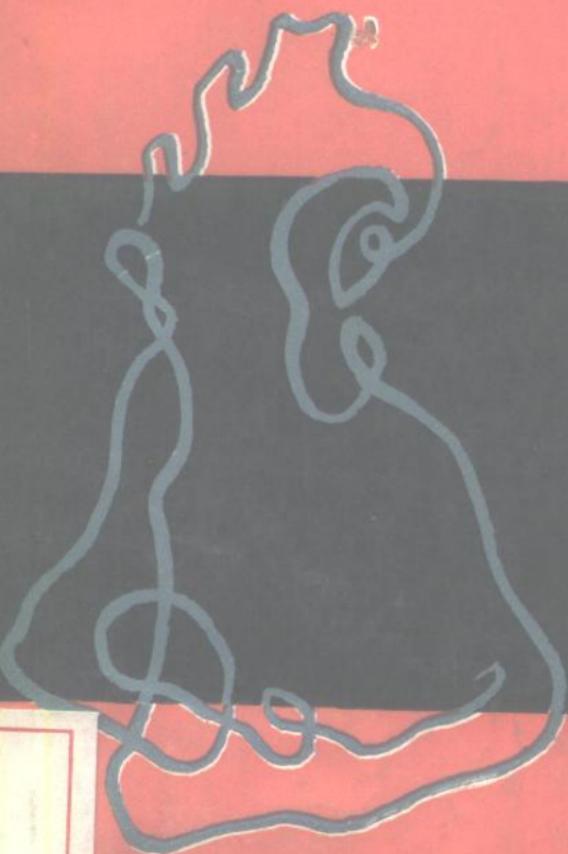


王克勤著

中醫祖業全圖譜



中医古籍出版社

中医神主学说

王克勤 著

中医古籍出版社

责任编辑 徐岩春

封面设计 杨衡

中医神主学说

王克勤 著

中医古籍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直门内北新仓18号)

保定第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5.5印张 113千字

1988年1月第1版 1988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3200

ISBN 7-80013-119-X/R·119

定价：1.80元

前　　言

“精、气、神”为人身之“三宝”。这就是说“精、气、神”三者是构成人的生命的基本要素。若从广义来说，这三者也是一切生命存在的要素。精、气是生命的物质基础和动力源泉，神是生命存在和活动的外在表现，而且更重要的是神又主导着生命的活动，即所谓“神为生之主”。

中医学中有关“神主”问题的论述，既有很强的实践性，也蕴藏着丰富的理论，是中医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但由于长期以来缺乏整理研究，因而尚未形成比较系统的学说。当前，整个世界医学处在由单一的生物医学模式，向生物——心理——社会医学模式转换的重大变革中，这一学说的提出就更具有重要的意义。

“中医神主学说”又不同于“中医心理学”。“中医心理学”是以中医理论为指导，专门研究心理因素在人体健康与疾病及其相互转化过程中的作用规律，而“神主学说”则不仅研究心理，也研究生理，更重要地是研究生理与心理的统一，形体与精神的统一。确立“中医神主学说”，不仅对祖国医学的发展，同时也对世界医学的进步必将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因而，这是一个具有广阔前景的研究课题。为此，作者不揣浅陋，大胆尝试，对中医有关“神主”问题的论述，进行初步整理研究，以期逐步使之系统化、条理化，并在实践中不断得到新的发展。书中除对神的概念、形神关系，“神主”生理、病理等理论问题加以论述外，着重对“神主学说”在中医学中的具体运用，作了较详细的阐述，并结合古今医家的有关医案、治验及作者的体会加以论证，希冀能

奏抛砖引玉之功。由于水平有限，谬误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承蒙方药中、耿鉴庭、张琪等教授的热情支持和指导，谨致深切的谢意！

作者

1986年1月

方序

什么是“神”？《灵枢·小针解》谓：“神者，正气也。”所谓“正气”，即正常之气，也就是指人体生命活动正常变化的固有规律及其外在表现。什么是“神主”？《素问·灵兰秘典论》谓：“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明·张介宾注：“心为一身之君主，禀虚灵而涵造化，具一理以应万机，脏腑百骸，惟所是命，聪明智慧，莫不由之，故曰神明出焉。”（《类经·脏象类·十二官》）因此，所谓“神主”，即“神”主持一切。就人体言，质言之，也就是人体的各种生理及病理活动都必须按人体生理及病理活动变化的固有规律来进行。人体生理及病理生理活动的固有规律是自然赋予、与身俱来的，是本能的，所以《素问·阴阳应象大论》谓：“在天为玄，玄生神。”由于人体生理及病理生理变化，必须在其本身固有的规律支配下才能正常进行，所以中医学对于“神”及“神主”理论是高度重视的。《素问·宝命全形论》谓：“故针有悬布天下者五，黔首共余食，莫知之也。一曰治神，二曰知养身，三曰知毒药伪真，四曰治砭石大小，五曰知脏腑血气之诊。”把“治神”放在了第一位，于此说明了“神”及“神主”理论在中医学中的崇高地位，及其在中医临床实践中的重大意义。

中医学对于“神”及“神主”方面的论述很多，自《内经》以下，代有发挥。但遗憾的是，这些论述都比较分散，还缺乏集中的系统的整理和研究，因此到目前为止，中医各家学说中在“神”及“神主”方面，也还没有形成一个独立的学说。我的学生王克勤同志，长期以来从事中医学中有关

“神”及“神主”的理论和临床研究，积累了大量的资料。最近他根据多年来心得体会撰写了《中医神主学说》一书，书中对“神”的概念、形神关系，特别是“神”及“神主”理论在中医临床具体运用方面，作了较全面的系统的整理和较深入的阐发。书成之后，克勤送我审阅并语作序。粗览一遍，深感本书内容翔实，不少地方且有卓越见解，是一本好书。特别是在当前中医“神”及“神主”理论，还没有专著的情况下，本书问世，对继承发挥中医药学方面的意义，更是十分重大。心中十分高兴，因此欣然为序，并诸卷首，以示支持之意。

中藥方

于北京中国中医研究院

时在丙寅早春二月

张序

王克勤同志撰《中医神主学说》一书，脱稿示余，阅后有感此书确为当前珍贵之作。神主学说来源于《素问》“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主明则下安”等。拙在二十年前《脉学刍议》中曾谈到：“神在人体居于统帅一切的地位，神健全则形体充足，百病不生；神不足则机体功能衰退，易于致病。”故前人有“得神者昌，失神者亡”之说。因此不难理解，中医神主说为中医特色之一，它是我国历代医家同疾病斗争的智慧结晶。可惜的是皆散见于我国历代文献中，缺乏系统的整理，有碍其发展提高。今王克勤同志此书在参阅自《灵》、《素》以下历代各家对神主学说认识的基础上，结合自己的心得，融会贯通，从生理、病理、诊断、治疗全面系统的加以阐发，既有继承，又有发扬，确属难能可贵，对整理提高中医神主学说，当属一大贡献，故欣然命笔为之序。

张琪

时在丙寅季春三月

于黑龙江省中医研究院

内 容 提 要

本书作者对中医学中有关“神”的理论和实践，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整理研究。认为“神为生命之主”，主导着人的全部生理活动和心理活动，明确提出了“神主学说”。书中较详细地阐发了形神合一、神主调节、心主神明、心神感知、情志内脏相关及五神脏等问题。此外，还结合古人医案和今人实践，具体阐述了“神主学说”在发病学、诊断学、辨证学、治疗学和养生学中的实际运用。因此，本书不仅可作为中医理论研究的参考资料，也可供中医院校师生及广大中医临床工作者参考。

目 录

导 论

第一节 神的概念与神主学说	(1)
一、神的本义及引申	(1)
二、人身之神的含义	(2)
三、神的基本概念及神主学说	(5)
第二节 形神关系及神主学说的理论基础	(6)
一、神本于形而生	(6)
二、神依附形而存	(7)
三、神为形之主	(11)
四、“形与神俱”是生命存在的基本特征， “形神合一”是神主学说的理论基础	(12)

第一章 神为生命之主

第一节 神主人体全部生理性活动	(14)
一、神主调节脏腑机能活动	(15)
二、神主调节机体内外环境的统一	(16)
三、神主持体的卫外抗邪功能	(17)
四、神主“针石毒药”的治疗作用	(18)
第二节 神主人体全部精神性活动	(19)
一、“心神”主导感觉认知	(20)
二、“心神”主导意识思维	(30)
三、“心神”主导五脏情志	(33)
四、“心神”总统魂、魄，兼赅意、志	(36)
第三节 神主人体生理性活动和精神性活 动的统一	(39)

一、 脏腑生理活动是精神活动的基础；精神 活动是脏腑生理活动的表现	(39)
二、 精神活动对脏腑生理活动的反作用	(41)
三、 精神活动和生理活动的统一，是正常生 命活动的基本特征	(42)

第二章 神的病理学特点

第一节 病因特点	(45)
一、 七情过用	(45)
二、 邪气犯心	(46)
三、 精气虚损	(47)
第二节 病位特点	(48)
第三节 病机特点	(49)
一、 心神闭阻	(50)
二、 神失内守	(51)
三、 神衰乏用	(52)
四、 气机失调	(52)
第四节 病证特点	(52)
一、 精神活动失常	(53)
二、 脏腑机能失调	(54)
三、 形体损伤	(55)
四、 色、脉变化	(55)

第三章 神主学说在发病学中的运用

第一节 七情过度的致病性	(57)
第二节 七情致病的广泛性	(59)
一、 中风	(63)
二、 眩晕	(65)
三、 哮喘	(67)

四、胃脘痛	(69)
五、血证	(71)
六、噎膈	(73)
七、癃闭	(75)
八、月经病	(76)
第三节 七情致病的规律性	(78)
一、七情致病，皆为内伤	(78)
二、七情内伤，始之于气	(78)
三、七情内伤，各有所主	(79)
第四章 神主学说在诊断学中的运用	
第一节 望诊	(84)
一、望面色	(84)
二、望形态	(86)
第二节 闻诊	(88)
第三节 问诊	(89)
一、问精神状态	(90)
二、问七情病因	(90)
三、问性格禀赋	(91)
四、问睡眠梦境	(93)
第四节 切诊	(96)
一、脉贵有神	(96)
二、七情之脉	(97)
第五节 医者之神在临床诊断中的重要作用	(98)
第五章 神主学说在辨证论治中的运用	
第一节 定位	(102)
一、“五神——五脏”定位	(102)
二、“五志——五脏”定位	(103)

三、 “七情内伤五脏”定位	(109)
第二节 定性	(114)
第三节 “必先五胜”	(119)
一、先其所因，必先五胜	(119)
二、视其所并，必先五胜	(123)
第四节 情志辨证的方法步骤	(125)
第六章 神主学说在治疗学中的运用	
第一节 “形神合一”论在治疗中的运用	(128)
一、治形以疗神	(128)
二、调神以治形	(129)
第二节 “五脏情志”论在治疗中的运用	(131)
一、积极的心理治疗	(131)
二、情志疗法的运用	(134)
三、中医心理治疗的方法步骤	(145)
第七章 神主学说在养生学中的运用	
第一节 养生的目的和原则	(148)
一、“形与神俱，尽终天年”是养生的根本目的	(148)
二、“神明则形安”是养生的最高原则	(149)
第二节 养生的基本方法	(150)
一、守神而全形	(150)
二、保形而全神	(155)
后记	(159)

导 论

第一节 神的概念与神主学说

一、神的本义及引申

《说文解字》曰：“神，天神引出万物者也。”徐灏笺：“天地生万物，物有主之者曰神。”因此，“神”的本义是指天地变化的主宰者而言。上古时代，人们虽然已经注意到了天地间的复杂变化，但限于当时人们的认识水平，是不可能进行科学解释的，因此自然而然地就归结于“上天”的作用，而产生了万能的主宰一切的“神”的概念。但是随着历史的前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认识水平的提高，人们逐渐对这一神秘的“神”产生了怀疑。到春秋战国时期，在哲学上已经有了唯物主义无神论的萌芽。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神”的观点是截然不同的，《内经》则是坚定地站在朴素唯物主义立场上的无神论者。《素问·五脏别论》：“拘于鬼神者，不可与言至德”一语，便鲜明地亮出了无神论的旗帜。因此在《内经》中所论之“神”，绝不是唯心主义虚无缥缈的鬼神之“神”。

《内经》在先秦“气一元论”唯物主义哲学思想影响下，认为“气”是产生一切的物质根源①。如《素问·六节脏象论》曰：“气合而有形，因变以正名。”气是不断运动着的，由于其不断地运动才产生了宇宙间万事万物的复杂变化。古人把这种运动的总规律，归纳为“阴阳”变化。由于阴阳的变化主导了万物的生长化灭，而这种变化运动又是构成宇宙的最基本元素——“气”本身所具有的属性，因此实际

上就否认了独立于物质之外的“神”的存在，认为主宰万物的“神”，就是自然界自身所固有的客观规律。正如《素问·阴阳应象大论》所云：“阴阳者，天地之道也，万物之纲纪，变化之父母，生杀之本始，神明之府也。”“神”即寓于阴阳之中，而阴阳运动所产生的万事万物变幻莫测的各种现象，则是“神”的表现，据此便可知“神”的客观存在。“神”并不是神秘的，只不过是“气”（物质）的变化作用而已^②。因此，“神”的含义也就引申成为这种变化运动所产生的各种现象的代名词。如《素问·天元纪大论》所云“夫变化之为用也，在天为玄，……玄生神。在天为风，在地为木；在天为热，在地为火；在天为湿，在地为土；在天为燥，在地为金；在天为寒，在地为水。故在天为气，在地成形，形气相感而化生万物矣”即此之谓，并将其“神”的概念概括为“阴阳不测谓之神”。所谓“不测”，是指阴阳变化无穷、不可胜数之义。这种“神”虽然变化不测，但却是一种正常的有规律的变化，只要掌握了“阴阳”这一“天地之道”，便可以认识它。所谓“神者正也”、“正者为神”，正是指的这种变化。因此又可以说，“神”是泛指天地间（包括人在内）一切正常变化的现象。这就是《内经》中“神”的最广义的概念。

二、人身之神的含义

《内经》中“神”的概念，具体落实到人的身上，就是“人身之神”。明·张介宾在《类经》中即将“神”概括为“万物之神”和“人身之神”。人是自然界的一个组成部分，但又有别于其它。《素问·宝命全形论》曰：“天复地载，万物悉备，莫贵于人。”人是万物之灵，故反映人的生命活动规律的“人身之

神”，与“万物之神”必然又有着某些本质上的区别。从广义来说，“人身之神”是人体生命现象的总括，也就是对以精气、营血、津液为物质基础的脏腑全部功能活动外在表现的高度概括。如《内经》之“神者，正气也”（《灵枢·小针解》），“血气者，人之神”（《素问·八正神明论》）以及《素问遗篇·本病论》所云“五神易位”之“脾神”、“肾神”等，分别指的是人体气血和五脏的机能活动，当这些活动正常时，所表现于外的征象，都属于“人身之神”的范畴。

人体的生命活动是十分复杂的，除了为维持机体生存而必须进行的物质、能量代谢的基本生理活动以外，还有更高级更复杂得多的心理活动。这些活动有规律地、协调地进行着，便产生了各种各样的生命现象，《内经》认为这是靠了“心神”的主宰作用。“心”所以被称为“君主之官”，正是因为“神明出焉”。《灵枢·邪客篇》：“心者，五脏六腑之大主也，精神之所舍也”，就明确地指出了“心神”所具有的主持生理机能调节及心理活动的双重作用。因此，“心神”是人体生命活动的主宰，“心伤则神去，神去则死矣”（《灵枢·邪客篇》）。从“神”的本义来说，“人身之神”应指“心神”而言。

《内经》虽然用“神”概括了人体全部生命活动，但在很多地方，则又是具体指的心理活动。这种具体所指的人的精神意识思维活动（包括知、情、意等）的“神”，就是人身的狭义之“神”。《内经》认为，这种活动也由心所主。《灵枢·本神篇》云：“所以任物者谓之心。”正因为心藏有这种“神”，所以它才是感知客观事物，并能做出相应活动的处所。但这一复杂的精神意识思维活动，实际是在“心

神”的主导之下，由五脏协作共同完成的。正如《类经》所云：“分言之，则阳神曰魂，阴神曰魄，以及意、志、思、虑之类皆神也；合言之，则神藏于心，而凡情志之属惟心所统，是为吾身之全神也。”因此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五脏所藏之“神、魂、魄、意、志”都属于这个“神”的范畴。

中医学中“神”的概念外延是很广的，曾有人根据《内经》中的有关记载，将其概括为八个方面：（1）“神”有精神活动、意识思维、聪明智慧之义，如《灵枢·五色》：“积神在心，以知往今”等；（2）“神”有水谷精气之义，如《灵枢·平人绝谷》：“故神者，水谷之精气也”；（3）“神”有正气之义，如《灵枢·小针解》：“神客者，正邪共会也。神者，正气也；客者，邪气也”；（4）“神”有专心一志之义，如《灵枢·终始》：“必一其神，令志在针”等；（5）“神”有巧妙、高明之义，如《灵枢·邪气脏腑病形》：“按其脉，知其病，命曰神”；（6）“神”有神采、气色之义，如《素问遗篇·刺法论》：“神失位，使神采不圆”；（7）“神”有针刺感应之义，如《灵枢·行针》：“重阳之人，其神易动，其气易往也”；（8）“神”有变化复杂之义，如《素问·天元纪大论》：“阴阳不测谓之神”等^③。实际上，“神”的这些含义，只不过是分别从各个不同角度进行的归纳而已，并非人身有如此诸多之“神”。这其中有的是指“神”的物质基础；有的是指“神”的功能活动；有的是指“神”的外在表现；有的是指“神”的变化特点。也有人按其功能特点和来源将“神”分类为“识神”、“元神”二种，所谓“识神”是指意识思维之“神”，因其得之于脱离母体后所感受万事万物而形成的，故又称为“后天之神”；所谓“元神”，是指不由意识支配即能起到主宰生